附件5

第25届（2023—2024年度）研究生支教团

新增高校申请表

 （拟申请加入第25届研究生支教团的新增高校填写）

学校名称： 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学校性质 | □部属院校 □省属院校 □其他  |
| 上一年度全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总数（人） |  |
| 上一年度全校硕士研究生招生总数（人） |  |
| 上一年度全校推免生总数（人） |  |
| 第25届研究生支教团拟自配指标数量（人） |  |
| 申请理由 | （可附页） |
| 学校项目办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 学校意见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
| 省级教育厅意见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 省级项目办意见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

注：请高校团委于2022年3月18日前将此表的原件扫描件汇总至高校所在地省级项目办，并由高校所在地省级项目办报全国项目办审批。